

7、政府采购扶持政策评审材料

7-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湖北省妇幼保健院的医学遗传中心检测试剂配送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医学遗传中心检测试剂配送服务，属于批发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武汉凯瑞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4,415,587.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,542,671.9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武汉凯瑞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8月21日

